

2018年东营市垦利区 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岗位简章

因工作需要，东营市垦利区慧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岗位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及数量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8 名。

二、招聘范围及条件

1、具有高中（中专）及以上学历，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愿望，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爱岗敬业，身体健康，无违法乱纪记录的均可报名。

2、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曾因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受过行政拘留处罚的、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应聘。

3、具体要求详见《2018年东营市垦利区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岗位设置表》（附件1）。

三、报名有关事项

1、报名时间：2018年10月3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

2、报名地点：东营市垦利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楼人才招聘大厅（育才路建设银行南人社服务中心）。

3、报名方式及要求：现场报名。报考人员需提供**身份证、户口簿（提供机打的本人常住人口登记卡）、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一寸近期免冠彩色照片3张。报考人员须填写《2018年东营市垦利区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岗位报名登记表》（附件2），可登录东营市垦利区人民政府网“通知公告”栏下载打印或现场领取。已就业且符合招聘范围和条件的人员，须出具用人单位同意报考证明。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报考人员的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的全过程，如有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随时取消资格。

4、面试通知单领取：2018年11月1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本人持身份证到东营市垦利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楼就业服务大厅领取。

四、招聘有关事项

此次招聘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百分制计算成绩，尾数保留两位小数，面试成绩在本场面试结束后当场公布。依据面试成绩由高到低按招聘人数1:1的比例确定聘用人员。成绩相同者按学历高低情况确定。

体检人员名单及其面试成绩按规定程序即时在东营市垦利区人民政府网“通知公告”栏公布。

五、体检及聘用

入围人员统一到指定县级以上医院进行体检（参照公务

员体检标准执行)。费用由个人承担。体检不合格者取消聘用资格,对因此造成的空缺,按面试成绩依次等额递补。体检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在东营市垦利区人民政府网“通知公告”栏公示5天。公示期满无异议、经培训合格后上岗。统一与东营市垦利区慧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签订二年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试用期二个月),合同期满,是否续聘,双方另行协商。

六、待遇

本次招聘的政府购买服务岗位工作人员属机关事业单位非在编人员。工资待遇详见附件1,按国家有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七、其他

本次招聘不指定辅导用书,不举办辅导培训班。社会上出现的任何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等,均与本次招聘无关。

其它未尽事宜,由东营市垦利区慧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 0546—2523889 2523899

附件:

1. 《2018年东营市垦利区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岗位设置表》
2. 《2018年东营市垦利区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岗位报名登记表》

东营市垦利区慧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6日

附件1:

2018年东营市垦利区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岗位设置表

填表时间: 2018年10月26日

用人单位	用工单位	岗位名称	岗位数量(人)	性别	年龄要求	学历要求	专业要求	工资待遇	备注
东营市垦利区慧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东营市垦利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协管人员	8	不限	35周岁以下(1983年10月1日以后出生)	高中(中专)及以上学历	不限	2500元/月+绩效工资500元/月	1. 因工作需要, 长期从事室外一线执法巡查工作, 工作条件较为艰苦; 2. 限东营市户籍。

